

证券代码：871136

证券简称：利达环保
券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

浙江利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俞利苗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苑举林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情请见《浙江利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6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由于公司所有股东均为关联股东，故不再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吴森行先生为公司董事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原董事苑举林先生辞职，为公司治理结构健全、生产经营需要，提名吴森行先生为公司董事。吴森行先生符合董事任职资格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权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）披露的《浙江利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苑举林	董事	离职	2024年1月15日	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吴森行	董事	任职	2024年1月15日	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利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浙江利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月15日